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康淑惠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spo00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1232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12329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環境保護局為加強宣導「廚餘全回收」政策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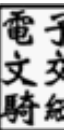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2年12月7日桃環廢字第112010496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市廚餘採多元處理方式，實施「廚餘全回收」政策，為讓民眾熟悉並落實執行，請配合旨揭政策執行下列事項：

(一)落實分類回收：督促清潔維護承攬業者、營養午餐團膳業者執行廚餘回收，請各校及午餐廠商配合辦理惜食環境教育。

(二)教育宣導：利用官方網站、電子看板或張貼布告欄等方式協助宣導，並將「資源永續發展，廚餘循環回收」觀念納入宣教行列。

三、茲為加強宣導廚餘回收分類之相關資訊，可至該局資源回收教育網站 (<https://recycle.tyemid.gov.tw>，網站首頁/源頭減量/廚餘回收)，請推廣周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參考



使用。

四、檢附「廚餘全回收」宣導單電子檔及紙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皇佳食品廠、沅益食品有限公司、裕民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津味企業有限公司、松晟企業社、榮興企業社、好鮮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琳團膳有限公司、逸馨園有限公司、全盛美食有限公司、萬興達有限公司、雙翼食品有限公司、廣豐食品有限公司、田欣餐點食品廠、鮮口味有限公司、久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至芄企業有限公司、永得有限公司、茂裕商行、軒泰食品有限公司、鼎欣企業社、紅蕃茄餐飲事業有限公司、藍天商行、中原食品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